

封面 锐评论

幼儿教育多样化,离不开对存量资源的整合利用

◎蒋璟璟

【华西腔调】

无证幼儿园的择优转正的过程,既是一个摸底筛选、排除隐患的过程,也是一个确立监管标准、建构监管关系的过程。以无证幼儿园向社区办学点的转变为推手,多样化的学前教育服务有望变得脉络清晰。

近日,北京将设立一批社区办园点的消息引起关注。相关通知中要求,北京各区教育部门对现有无证幼儿园进行排查,对条件较好的无证幼儿园给予支持和帮助,创设条件使其符合社区办园点的要求,并对社区办园点的举办者加强管理和引导,规范其行为。对于“择优转正”的措施,北京一些地区已经开始探索实行。(新京报)

在“入园难”问题得到根本解决之前,无证幼儿园几乎就是一种无解的存在。对此,各地教育主管部门可谓心知肚明,在日常管理过程中也多持克制、包容之立场。这种“实质默许”的状态,尽管是无可奈何的妥协

在武汉大学,有一门叫“测绘学概论”的基础课,由6名院士和4名教授共同讲授,已坚持了20年。课程内容随时代而变化,院士们的课程也变成了白发,但备课认真始终不改。6名院士和4名教授同讲的这门课程的核心问题只有一个:什么是测绘。也因此,这门课被称为“最奢侈的基础课”,在互联网上也引发了一轮又一轮的讨论。(工人日报)

回望历史,我们的大学,其实并不缺乏资深教授乃至学术大家常年坚守在教学一线的传统。如西南联大时期的教师阵容,在今天看来,绝对

但终究“名不正言不顺”,其在消解法律法规权威性的同时,客观上也累积了风险,埋下了隐患。之于此,北京所抛出的,探索无证幼儿园“择优转正”的新思路,无疑极具开创性。

按照这一方案,在满足一定条件之后,无证幼儿园可以以转变成社区办学点。需要说明的是,所谓社区办学点并不等同于幼儿园,其在场地、设施、人员等等方面的要求,都比后者要宽松许多。对相当一部分无证幼儿园来说,满足社区办园点相关条件,取得合法办学资格,并不是一件多难的事情。当然了,这波“择优转正”操作的核心内容,实则还是在于“以合法身份换取严格监管”,目的就

是使大量地下幼儿园走到台前接受规范监督。

无论是社区办学点的新概念,还是无证幼儿园择优转正的新尝试,其实都是对传统幼儿教育体系的适当修正。我们都知道,现有幼儿园管理的主线逻辑就是规模化、集中化办学,对园舍面积、师资力量、设施配备等等指标卡得极严。然而,在城市人口数量陡增、土地资源紧张的现实背景下,上述办学理念已经显示出越来越多的不适应性。

设立社区办学点,推动无证幼儿园转正,最直接的效果,就是丰富了幼儿教育体系的结构层次。分散、迷你、就近、亲民的社区办学点,给了办

学者一个相对容易“进场”通道,也让家长和孩子们多了一个可接受的入园选择,这可说是多赢之举……过去很长时间内,严苛、机械的管理标准,和灵活、务实的日常执法,共同造成了无证幼儿园大量存在的局面。而时至今日,这种“说一套做一套”的纠结状态,实在没有理由再继续延续下去了。

应该厘清的是,无证幼儿园择优转正的过程,既是一个摸底筛选、排除隐患的过程,也是一个确立监管标准、建构监管关系的过程。以无证幼儿园向社区办学点的转变为推手,多样化的学前教育服务有望变得脉络清晰。

圆桌

备受瞩目的“中国公共场所无烟诉讼第一案”近日有了新进展。今年8月,大学生李晶(化名)因乘车遭遇二手烟状告哈尔滨市铁路局申请民事赔偿。据媒体报道,该案在北京铁路运输法院立案后,日前进入“庭前证据交换”环节。该案作为“中国公共场所无烟诉讼第一案”,对推动中国公共场所、公共交通工具的禁烟,将具有标志性意义。

“公共场所无烟诉讼第一案”

北京晨报:我国立法规定室内公共场所禁止吸烟,无疑是更好保障国民身体健康的必要之举。而像部分列车在车厢连接处设置吸烟区,让烟民在里面吸烟,令旅客身体健康遭受损害,则让室内公共场所禁烟的效果大打折扣。

原告体现出的社会责任感与公民意识,值得人们点赞。无论该案判决结果如何,也都希望铁路部门能从善如流、进行反思,重新审视列车上的吸烟区,在更大程度上保障广大旅客的身体健康安全。

法制晚报:事实上,公共场所的禁烟制度实施了好多年,但一些场所依然“走形式”。车站、医院、公园、饭店,甚至电梯里,虽然这些地方都高悬挂着“禁止吸烟”标志,但依然有人“很自我”地在吞云吐雾。公共场所禁烟成为了“在公共场所挂个禁烟标识”。而这些公共场所的工作人员,充其量也仅仅是“善意提醒”一句,如果烟民“我行我素”,也就不了了之了。

“无烟诉讼第一案”无疑是对公共场所监管责任的一种倒逼。只有我们每一个人都勇敢维权,相关单位禁烟才能“动真格”。铁路部门因为管理不严而成为被告,也提醒了其他公共场所的管理部门,公共场所禁烟不能模棱两可,公共场所禁烟也不只是挂个禁烟标识。但愿,“无烟诉讼第一案”能让那些禁烟不力的场所都能有所警醒。

大学的“奢侈基础课”越多越好

◎朱昌俊

不亚于武汉大学。诸多明星教授与学生的相处,更是留下了诸多佳话,影响了数代人,也为学术传承奠定了基础。这样的历史,既说明一流教授为本科生授课、坚守讲台的某种应然性,也客观印证了教授坚持教学,特别是为本科生教学的重要性和影响力。

资深教授为本科生教学,并不缺乏制度引导。去年发布的《教育部关于中央部门所属高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》中明确指出,教授、副教授(高级职称教师)要更多承担本科教学任务,不断提高高校教学水平,并将承担本科教学任务作为教授聘任的基本条件。而中南大学等多

所大学及上海等地,也要求教授须给本科生上课,不得“走过场”。

但在现实中,资深教授坚守讲台特别是本科课堂的教学风气,还有待提升。这不仅需要制度层面的严格要求,也有赖教师评价体系的优化,形成对教授教学的更多激励。

让教授热衷于本科课堂,也需要对本科教学价值的重新认识。本科生初入大学,在人格养成、专业兴趣等方面都未定型,其实更需要权威性和教学经验丰富的教授给予引导,这往往是他们接触专业的第一步,这一步不走好,也就意味着基础不牢。因此,本科生的培养恰恰需要学校投入

更多的精力,而非视本科生教育为高校教育末端,甚至部分教授会把告别本科生课堂作为一种“资历”的体现。

南京大学校长陈骏曾直言不讳地指出:“一流大学之所以成一流,是因为培养出了一流的本科生,无论哈佛、耶鲁,还是北大、清华,莫不如此。”而要培养一流本科生,必须得有一流师资的保障,在国际上甚至不少诺贝尔奖获得者也照样坚持在本科教学一线。当前适逢国内大学的“双一流”建设,无论是从重拾传统,还是向国际惯例看齐的角度,都不妨把让教授回归本科课堂,作为建设“双一流”的基本要求。

政府30万重奖污染举报人是良好互动

江苏省靖江市政府近日开出了一张30万元的支票,用于奖励“毒地”污染举报人周建刚。媒体报道时披露,重奖30万元创下了国内环境污染举报奖励的最高纪录。

“靖江毒地”事件曾引起社会强烈关注。2015年9月,云南商人周建刚在网上公开举报称,靖江的一个养猪场地下填埋了上万吨危险废弃物,而废弃物的主要来源是两家上市公司。最高检、环保部、公安部于当年12月联合督办此案,这也是第一部委联合挂牌督办的污染环境案。2016年12月,江苏省泰州市检

察机关对该案提起公诉,检方以污染环境罪起诉周某等3名涉案人员。此外,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,促成涉案公司签订了1.9亿元环境修复协议。

和当初事件引起社会强烈关注一样,现在靖江市政府给予举报人的重奖也引起了热议。不过,当初的关注里更多的是震惊,现在的关注里更多的是点赞。在网民们看来,举报环境污染的性质近于见义勇为,他们纷纷称赞靖江政府的重奖给举报人撑直了腰杆。

周建刚得到这份奖励可谓合情合理。他本人既是“靖江毒地”事件的举报人,也是受害者,因为“毒地”让他患上了严重的皮肤病且至今尚未完全康复,对他个人而言,30万元不论属于奖励还是补偿性质,都受之无愧。

而对当地政府来说,由于周建刚的举报,促成涉案公司拿出巨款对环境进行修复,一方水土和一方百姓都受益匪浅,因此而给予周建刚一定的物质奖励岂非完全正当?周建刚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:“这个奖励,钱多钱少,对我而言不是很重要。我能感受到,政府在这件事情上对环境问题的重视。”诚哉斯



下载封面新闻APP 浏览最新新闻资讯

封面 本封面新闻 浏览封面新闻APP www.thecover.cn

四川中福在线“连环夺宝”奖上奖! 好运来! 活动时间为2017年11月20日10点开始,至汽车和手机奖品送完为止。活动主题为“抢上奖”和“抢上奖”。

四川中福在线“连环夺宝”奖上奖! 好运来! 活动时间:2017年11月20日10点开始,至汽车和手机奖品送完为止。活动地点:四川省所有中福在线销售厅。活动一:送SUV和iPhone手机活动方案。活动二:“一人中奖,好运共享”活动方案。